

散文诗页

冬日素描

王留强

冬天的话题

西北风疯狂地吼了一夜。人们匆忙把自己厚厚地包裹起来，窃窕在这个季节渐渐消失。

城市的街道上少了些悠然，少了些漫不经心，少了些如缕的纠葛，城市的脚步变得急促起来。在杨树下如雀般飞来飞去。他们相互追逐着尖声呼唤着，小巧的身姿和稚嫩的声音在寂静的空间显出鲜活的生命。

窗外的阳光无精打采，枯秃的杨树梦想着昨日翠绿的阴影与蝉们热闹的话鸣；刚刚被修剪过的冬青，很无奈地挤缩在一起，往日的傲慢无影无踪。穿红着绿的孩子没有大人那么多心事，他们涨红着小脸，在杨树下如雀般飞来飞去。他们相互追逐着尖声呼唤着，小巧的身姿和稚嫩的声音在寂静的空间显出鲜活的生命。

冬的季节，不只是怅惘和寂寥。

下雪的日子

雪是冬最娇宠的孩子。

在冬季，人们祈盼了许久，雪才极不情愿地姗姗飘来。在雪的轻拂下，僵硬的土地苏醒了，冬眠的麦苗伸开困乏的芯叶，无名的鸟雀叽叽喳喳成老树的一颗颗冬果。

在大平原我的农家庭院里，老牛嚼着干草，向牛犊反刍着夏秋辛劳的故事；犁耙静静地靠在院墙上，与雪花交谈着纷扬的轻松；几只花公鸡在雪地上啄食着自由。

站在小院里，我低下头，分明听到了雪落地的声音，听到了土地渴饮的声音，听到了麦苗拔节的声音，听到了很远很远的声音……

天与地，静谧极了。

回家

城市是开在土地上的花，乡村是植入土地的根。

沿着花的叶片的茎，我一步步走向走去。

熟悉的土地，熟悉的河水，在我的面前一一铺展开来。隐隐约约，我闻到了家乡久别的气息。

阳光灿烂，冬的乡村一片宁静。

走在宽阔的街道上，我努力追寻儿时的梦，可是除了几张熟悉的面孔外，其余都是陌生。

在这个再熟悉不过的家园里，我以外来人的身份津津有味地吃着小时候不知吃了多少回的粗粮和野菜，拉着现今有些不太习惯的家常。

少小离家，老大又回。我把自己打扮得洋里洋气，包装得谨小慎微，自由的无拘无束的童年已成为遥远的记忆。

在家里除了感到熟悉外，就是异常的亲切，没有争斗，没有陷阱，朴素的言语和平凡的举动表现出乡村特有的美。

流连在家乡，我竟忘了返城的日子。

史海钧沉

那是青春吐芳华

李爱华

盆底了，一筷子也就七八根萝卜丝。冬天还没过去，萝卜就吃完了。

夏天来了，炊事班再也找不到可以下锅的菜了。他们跑到野地里采回来不少灰灰菜，洗净后，煮一大锅的面汤，撒两把灰灰菜，再撒上些盐——就这样，全连吃了半年的灰灰菜汤。

几个月之后，由于缺氧、长期缺乏维生素，加之体力劳动量大，许多男支青都嘴唇干裂，向外渗着血丝，许久不能愈合，女支青的指甲都凹下去，像一个个小勺。场党委了解到支青连队严重缺菜的情况，立即从外调拨了一部分土豆、莲藕、白菜，情况才有了好转。

在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艰苦而平凡的农场劳动中，支青们变得成熟起来，初进藏时年轻稚嫩的脸上已刻下了岁月的痕迹，身板挺直，肤色黑红，一身缀满补丁的旧军装，一顶旧草帽，一双沾满泥土的解放鞋，一双长满老茧的手，才步入20岁的年龄，脸上已挂满了高原人特有的风采，清亮亮的眼神中时常流露出青年人特有的热情、倔强、自信。

在羊草雍湖畔海拔高，氧气稀薄，支青们平时走路都有些喘不过气来。高原的冬天来得早，地里的青稞上裹满了冰渣子，收割时，一手握镰刀，一手拢住青稞，不会一会手就被冰渣子刺得麻木了，青稞地都在湖畔上，湖面上刮过来的风刺骨寒，支青

们强忍着高寒、缺氧，严重的体力透支，将地里最后一棵青稞割完。60多天的收割劳动，没有一个支青抱怨，更没有有一个支青临阵逃脱。分配到雪巴农场的一位女支青王建华，是老红军的后代，进藏后被选拔为女支青排排长，王建华带领着女排28个姑娘在高原上开荒种菜、修路筑渠、春耕秋收，成绩突出。成为郑州赴藏支青的楷模，受到西藏军区的通报表扬，解放军报对她们艰苦奋斗扎根西藏的事迹进行了长篇报道。西藏军区召开党代会时，王建华和女排的姑娘们在一面红旗上精心绣了28朵向日葵，将这面旗帜献给党代会，被西藏军区称为“西藏高原上的28朵向日葵”。

在高原上工作生活了六七年后，支青们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许多支青在共同赴藏的支青中找到了自己的终身伴侣，在艰苦的劳动中，彼此十分了解，相互的脾气秉性了如指掌，战友情变成了爱情，有二十几对郑州支青喜结良缘。高原上支青们的爱情经历了风霜雪雨的考验，爱如雪莲情如磐石。还有的支青与驻藏部队干部相识相爱，结成了终身伴侣。有一位男支青与一位美丽的藏族姑娘共同踏上了红地毯，他们的联姻铸就了汉藏民族血肉相融、鹊桥相连的人间佳话。

随着西藏各项建设事业的发展，各单位都急需有知识有文化的青年人才，而支青们朝气蓬勃，热情活泼，善于思考，敢于创新，逐渐成为各项建设的新生力量。在农场劳动五年后，部分支青被选派到西藏林芝毛纺厂、拉萨电信局以及地方政府工作。有十几位支青被保送上了大学，留在农场的支青分别担任了会计、老师、卫生员、汽车驾驶员、拖拉机手等工作。

上个世纪80年代初，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一部分长期在边疆工作的同志陆续调回内地，当年进藏的郑州支青，绝大部分调回了郑州。

当年风华正茂的青年如今已两鬓斑白，当年经济落后的西藏如今已变成欣欣向荣的新天地，50多年前，当西藏建设急需黄河儿女支援的时候，郑州支青义无反顾地走上高原，把西藏当作第二个故乡。在藏工作15年期间，郑州支青们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兢兢业业，踏实努力，都成为了各个部门的骨干，为西藏的社会主义建设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十五个春秋，郑州支青将一生中最美好的年华奉献给了西藏，虽没有惊天动地的英雄人物和事迹，但他们像蚕一样默默地奉献着自己，青春的岁月像格桑花一样在雪域高原上吐露芬芳，闪耀光华！



三友图(国画) 王秀玲

名家新篇

狗年说狗

聂鑫森

狗，又称作犬，是人类最早驯化的家畜。《尔雅·释畜》说：“未成豪，狗。”郝懿行注解为：“狗犬通名，若对文，大者名犬，小者名狗。”随着时间的流逝，也就没有这种区别了。

狗的听觉、嗅觉极为灵敏，牙齿锋利，奔跑速度快疾，人们往往养狗护家看门，一有动静，它便大声吠叫。“一犬吠形，百犬吠声”的成语，便是个佐证。后来引申为不了解事情真相，随声附和；“贪缪之相，误国殄民，逐之已晚，亦曰为内侍翻本也。一犬吠形，百犬吠声，向者李昂直前奏礼尝谓天锡为方叔私人也”(宋·周密《齐东野语》)。

狗，很早就训练用于狩猎：“老夫聊发少年狂，左牵黄，右擎苍”(宋·苏东坡《江城子》)， “黄”者狗也，“苍”者鹰也；“玉勒追随子夜风，金铃摇月吠梧桐。明朝较猎长杨馆，万骑从中第一功”(明·张凤翼《题犬》)。此外，还有一个俗语，为“飞鸟尽，良弓藏，狐兔死，走狗烹”，说的是鸟尽弓藏，狐狸兔子死光了，猎狗也就没什么用了，将被烹而食之。

古语中有这样两句话：“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它写出了一种古代封闭落后的乡村生活形态，极为形象。

狗忠实于主人，不因贫穷而离开，故民间有“子不嫌母丑，狗不嫌家贫”的俗语流传。它总是跟随在主人的身前身后，十分恭谦，故“走狗”一词，用来形容那些阿谀奉承、认贼作父的人。

狗对于上门来访的陌生人，往往大声吠叫，气势汹汹，甚至扑而咬之。唐人薛涛有一首《犬离主》的诗，描写狗咬伤了主人尊贵的宾客，因而受到了冷遇的情形，读来意味深长：“驯扰朱门四五年，毛香足净主人怜。无端咬着亲情客，不得红丝毯上眠。”

犬，按用途可分为牧羊犬、军犬、警犬、玩赏犬等，牧羊犬用于照料羊群不至于跑散；军犬用于送信、追踪、排雷；警犬用于破案；玩赏犬如哈巴狗之类，则多是有闲人士消磨时间的宠物。

湖南已故老画家王愨山，曾用大写意画了一条当门而卧、摇着尾巴的黄狗，笔墨极为简洁、生动，并题了一首诗：“归来无所利，骨肉亦不喜。黄狗却有情，当门卧摇曳。丙子台湾画展归来，写潘图未秋到家诗意，丁丑王愨山造。”此中，老画家有多少未曾说出的话？让人品嚼再三，难以忘怀。

新书架

《羞涩的潜在优势》 害羞者心理指南

易明强

该书深入探讨了几十位害羞名人的真实的生活，在作者的笔下，戴高乐是个具有天赋的怪才，平时往往长时间沉默，但作为公众人物演讲时却滔滔不绝，表现出惊人的口才；达尔文能够成为提出“物种起源论”的第一人，与其竞争对手华莱士的害羞性格有着直接的关系；阿加莎·克里斯蒂因为过度羞怯而不得不放弃自己成为钢琴家的梦想，却在侦探小说领域得以泼洒惊人的才华……书中展示了西方众多害羞的文化名人真实的另一面，令人吃惊的是害羞者的群体居然如此

庞大，而害羞并没有阻止他们走向成功，只是改变了他们寻求成功的道路。该书属于严肃的学术性与趣味性相统一的专著，几乎所有的重要事实都有出处，言之有据而非道听途说，使之有很强的说服力。作者莫兰教授是一位说故事的大师，被誉为“一位具有惊人天赋的社会历史学家”，本书是“一个迷人、辛酸和充满激情的故事”，使人“从头到尾都被它迷住”。希望你在这部“思想深刻、文笔优美、充满生动细节的文化名著著作中，发现一些启迪、新知和惊喜”。

全福的新创锄就是厉害，只几下就把主根刨断了，我们把树根抬到地面，又各自忙自己的去了。通常，我们刨出的树根是不运回去的，都堆在塘埂上风干，大人们再把它劈成材，运到城里卖，或下大雪的时候取暖。

每个冬天，全福家卖的钱都比我们多，一是他比我们有力气，二是他家的创锄快，干起来省力。城里那几家油炸条开饭店的都爱要我们刨的树根，不比树枝放进去冒股烟就没了，树根耐烧，火也旺。

我们家的树根卖得最远，是南城做胡辣汤的老馆，别人嫌远不愿送，父亲不嫌远，自己送了，好几次还带上我，老馆看看我，夸我能干，称好付完钱，还专门送我和父亲一人一碗胡辣汤，他家的胡辣汤正宗，生意好，味道特别，我至今都留恋那冒着热气、喷喷香的胡辣汤。

大雪封门的时候，那些不好卖的树根就派上了用场，一圈子的人伸着手烤火，火里烧着茶，烤着红薯，农家的日子就这么红火着，温暖着。

朝花夕拾

刨树根

潘新日

之后，呸、呸，往手心里吐了两口唾沫，狠命地刨开了。我找了好几个都不满意，全福说，刨树根千万不要刨在地面的那些，难刨不说，柴火也少。但我知道，大人们放树，一般都是贴着地面锯的，好锯，也不浪费材料。

连桂也扛着锄头来了，他远远就看到了塘边的一个大树根，一屁股坐在上面，算是占了，只是抢先了我几步，我也瞄上了那个树根，也看到了。我说，是我先看到的，我来得早，已找了一大会儿了。连桂显然不同意我的话，红着眼睛和我较上了劲。

我去拉连桂，想把他拽起来，连桂小脸憋得通红，两只脚用力地蹬着地面，身体拼命地向下蹲，任凭我怎么使劲，就是不起来，我俩僵持了一

连载



了吗？”李德林望着她，心里一沉。徐亚男看了一眼桌上的小皮箱：“这是多少啊？”李德林说：“一百万。钱是我借的。你不是要一百万吗？钱我给你凑齐了。”徐亚男却说：“我一个黄花闺女嫁给你，就是要跟你好好过日子。我啥时说要离婚了？”李德林气不打一处来，说：“——你？！”徐亚男看了看书桌上的钱，说：“球球他爸，这钱还是留着给球球当学费吧。要没别的事，我做饭去了。”李德林怒不可遏：“你站着。婚是一定要离！我一分钟也不愿跟你过了！必须离！”徐亚男冷笑一声，说：“行啊。离就离，钱上再加个零，我就跟你离。”说着，她把桌上的钱箱提在手里，“这钱我先收着，等你攒够了，咱就离。”说完，提上钱回卧室去了。李德林愣愣地站在那里。徐亚男果然变卦了。她是在刁难他。再加一个“0”，就是一千万。他上哪儿去给她弄一千万呢？夜半时分，徐亚男穿着一身白色的真丝睡衣，披头散发地闯进了书房。影影绰绰、蒙蒙眈眈地，突见床前立一人，魂魄似的，李德林吓了一跳。拉开灯，他抬眼一看，徐亚男在床前站着，手里竟然掂着一把菜刀！

第二天上午，李德林想跟徐亚男再谈一谈，可徐亚男一早就抱着孩子，坐着他的专车回娘家去了。于是，李德林赶忙打电话把刘金鼎招来，想跟他商量一下借钱的事。

刘金鼎接了电话后，匆匆赶来了。一进门就问：“老师，咋样？”

李德林正在屋子里踱步，见他来了，马上说：“有希望。她吐口了。同意离婚。”

刘金鼎说：“好哇。好！只要她吐口，事就好办了。办办办，赶紧办。”

李德林迟疑了一下，说：“可，她狮子大张口，要一百万哪！……”

刘金鼎说：“给她。给给给，赶紧给。”

李德林说：“‘黄淮一号’还在试验中，其他的专利还没有批下来。工资卡在她手里，我一小时上哪儿凑那么多钱呢……”

刘金鼎说：“先不说钱。钱不是问题。我找俩企业界的朋友，让人马上把钱送来。”李德林挠了挠头，又摇摇

头，说：“这，怕不合适吧？就是能借，我一时也还不上。不妥，不妥。”

刘金鼎催促说：“老师啊，到这时候了，快刀斩乱麻，不敢再拖了。趁着她吐口了，赶紧把婚先离了。其他的以后再说。能用钱解决的问题，都不算事儿。”

李德林在屋子里来来回回地走着。踱了一阵儿后，他拍拍脑袋，长叹一声，终于说：“这，这是把我逼到墙角里了。实在是……那这样吧，算我借的。我现在就给你打个欠条儿。”

刘金鼎朝里屋看了看，努努嘴，小声说：“她人呢？”

李德林说：“走了，回娘家去了。”接着，他又叹了一口气，说：“唉，孩子还小……”

刘金鼎说：“老师呀，孩子的事你不用愁。孩子早晚是你的。当务之急，是赶紧把事办了。迟则生变。”

李德林一听，觉得有道理，说：“那好。钱的事就拜托你了。说清楚，算我借的。”

刘金鼎说：“钱的事，你放心。下午五点以前，我让人送来。”

出了门，刘金鼎就给谢之长了个电话。他说：老叔，给你个机会。准备一百万现金，李省长有急用。

可是，两天后，徐亚男抱着孩子回来了，看上去还一脸喜色。她一进门就说：“球球他爸，孩子会背唐诗了。他姨父教他的。球球，给你爸背一个‘白日依山尽’……”

李德林拉开书房的门，从里边走出来，带着一脸愁容说：“孩子先让保姆看着。你来看一下，我有事跟你说。”

徐亚男跟着李德林进了书房，待门关后，李德林说：“你坐，坐吧。”尔后，他打开放在书桌上的一个小皮箱，说：“钱我已经给你准备好了。你点点，明天咱就去办手续吧。”

徐亚男一脸无辜地说：“办啥手续？”

李德林说：“不是说好的么？离婚。”

徐亚男说：“我说跟你离婚